



中央音乐学院
音乐教育系硕士论文集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 编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中央音乐学院
音乐教育系硕士论文集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 编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硕士论文集 /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编. —北京：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2009.11

ISBN 978 - 7 - 81096 - 334 - 3

I. 中… II. 中… III. 音乐教育—文集 IV. J6 -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75400 号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硕士论文集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编

出版发行：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A5 **印张：**16.25

印 刷：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2,000 册

书 号：ISBN 978 - 7 - 81096 - 334 - 3

定 价：45.00 元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鲍家街 43 号 邮编：100031

发行部：(010) 66418248 66415711 (传真)

出版者的话

今年是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建系 10 周年。与其他院校的音乐教育专业设立的时间相比，应该说成立得是相当晚的。然而在其成立之初，学院和该系的领导就决心办出特色，即让其培养的学生和取得的教学成果能对改革我国的国民音乐教育做出贡献，能够真正造福于新世纪的孩子们。它没有选择以往我国音乐教育专业以某种乐器演奏或独唱为主科的传统教学模式，而是广泛吸收了国民音乐教育比较发达、教学体系比较严谨的一些国家的经验，通过长期引进外籍教师给本科生和研究生授课，使学生能够直观地接受科达伊和奥尔夫以及达尔克罗兹教学理论与方法的生动教育。同时该系的学生还到北京的多所小学和幼儿园进行新教学法的实验，将所学的知识和技能应用于国民音乐教学实践中，并取得明显的成效。

“十年辛苦不寻常”。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除了在本科教学结出硕果之外，在研究生的培养上也形成了特色。在短短的十年间已经有三十多位学生以具有创新性的论文取得了硕士学位，其中多数在全国各高校从事教学工作，播撒该系所培育的国民音乐教育的新种子。他们所完成的学位论文在相当大程度上表现出“国外教育原理与中国音乐教育实践相结合，学术性与实用性相结合，创新性与实验性相结合”的特征，它们从不同角度反映了这十年该系在教学与研究中取得的成果。

由于篇幅所限，这本《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硕士论文选》只选取了其中的 10 篇，在选择过程中首要考虑的固然是论

文的质量，即理论上有新意，论据充分，并且是来自作者本人的教学实践或亲自调查得来的，其次我们也根据我国中小学音乐教学的实际需要和存在的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兼顾了论文论域的覆盖面。

这本论文选只是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建系 10 周年推出的系列出版物中的一种。与此同时，我社还相继出版了《音乐的读与写》（教师用书和学生用书）、《廖乃雄论音乐教育》、《中央音乐学院歌唱教材系列》、《把古体诗词唱起来》（小学语文课古诗配唱，江苏和北京两个省市的教师用书和学生用书）、《娃娃的歌》（幼儿园用）等。相信这批书谱的出版将对我国音乐教育专业的发展有一定的示范和推动的作用。

目 录

出版者的话 (1)

第一篇 音乐教育中的舞蹈律动 张 忻 (1)

前 言 (1)

第一章 音乐与舞蹈 (3)

第二章 舞蹈律动与音乐教育 (9)

第三章 舞蹈律动在音乐教育中的运用 (26)

结 论 (46)

参考文献 (48)

第二篇 试论科达伊—奥尔夫体系在中国

小学音乐教学中的运用 姜溢娅 (51)

引 言 (51)

第一章 我国引进科—奥体系的原由 (53)

第二章 在小学音乐教学中如何运用科—奥体系 (62)

第三章 在小学运用科—奥体系进行

实验教学的实例 (87)

结 论 (99)

参考文献 (101)

第三篇 试论“双基”在基础音乐

教育中的地位 陈怡然 (103)

绪 论 (103)

第一章 “双基”的历史与现状分析 (106)

第二章 从认知心理学角度看“双基”在 音乐课程中的地位	(126)
第三章 从音乐美学角度看“双基”在 音乐课程中的地位	(139)
第四章 结 论	(154)
参考文献	(157)
第四篇 论普通高校音乐素质教育	马 莉 (164)
绪 论	(164)
第一章 素质教育与音乐素质教育	(166)
第二章 普通高校音乐素质教育的内涵	(179)
第三章 普通高校大学生音乐素质状况分析	(184)
第四章 普通高校音乐素质教育状况分析	(190)
第五章 改进普通高校音乐素质教育的建议	(202)
结 论	(209)
参考文献	(211)
第五篇 民歌在音乐教学中的作用	宋玉涛 (213)
引 言	(213)
第一章 民歌的特点	(217)
第二章 民歌在音乐教学中的特点	(227)
第三章 民歌在音乐教学中的运用	(237)
第四章 民歌教学基本原则	(248)
结 语	(254)
参考文献	(256)
第六篇 科达伊—奥尔夫体系与廖氏初级 音乐教材比较分析	董瑶瑶 (259)
绪 论	(259)

第一章	科达伊和他的音乐基础教材	(262)
第二章	奥尔夫和他的音乐基础教材	(273)
第三章	廖乃雄和他的音乐基础教材	(279)
第四章	这三者殊途同归的比较分析	(289)
结 论	(299)
	参考文献	(300)
第七篇	试论小学音乐教育中记谱法的选择 丁 娜	(302)
绪 论	(302)
第一章	五线谱和简谱在历届小学音乐教育大纲中 地位的历史演变	(304)
第二章	五线谱和简谱的历史沿革和各自特点	(311)
第三章	心理学和教育学观点在简谱和 五线谱中的体现	(329)
结 论	(336)
	参考文献	(338)
第八篇	新世纪我国中学地方音乐课程研究	
	——基于成都市中学音乐教育现状的	
调查 孟 辉	(344)
序 言	(344)
第一章	我国地方课程的概念辨析及其功能特点	(351)
第二章	我国地方课程的历史发展及现在各省实施情况	(358)
第三章	地方音乐课程资源概述	(364)
第四章	我国中学地方音乐课程开发的现实扫描 ——以四川省成都市为例	(372)
第五章	地方音乐课程开发的问题及其 形成原因分析	(384)

第六章 地方音乐课程开发的合理化构想	(391)
结 论	(402)
参考文献	(404)

第九篇 校外音乐培训机构的调查研究

——以北京地区为例	代 宁 (412)
序	(412)
第一章 校外音乐培训机构概况	(414)
第二章 校外音乐培训机构的现状分析	(424)
第三章 校外音乐培训机构的问题及对策	(448)
结 语	(458)
参考文献	(459)

第十篇 试论蒙古族民歌在内蒙地区

音乐教育中的意义	翟 寅 (462)
引 言	(462)
第一章 蒙古族民歌概述	(465)
第二章 民歌在内蒙地区音乐教育及 日常生活中的影响	(473)
第三章 蒙古族民歌在音乐教学中的运用	(485)
第四章 蒙古族民歌在音乐教育中的价值	(496)
结 论	(505)
参考文献	(507)

第一篇 音乐教育中的舞蹈律动

张 忻

前 言

音乐和舞蹈是人类抒发情感最自然、最原始的表达方式，两者同根同源、相互影响，随后各自发展成为两门独立的艺术。1894年瑞士的音乐教育家埃米尔·达尔克罗兹开始了体态律动辅助视唱练耳尤其是节奏训练的探索，动作教学开始出现在音乐教育的内容中。达尔克罗兹的教学方法，给传统的音乐教育带来巨大的冲击。德国的著名作曲家、音乐教育家卡尔·奥尔夫在同时代舞蹈家玛丽·魏格玛德国现代舞的影响下，继续发扬达尔克罗兹教学法的精神，更是将音乐——语言——动作三者的结合和统一作为他音乐教育的理念，舞蹈律动在音乐教育中的地位得到大大提高。经过一个多世纪的发展，舞蹈律动的理论、实践课程早已成为欧美国家音乐教育中不可缺少的部分。在我国，20世纪80年代初才由著名音乐教育家、音乐学家、作曲家廖乃雄先生介绍、引进了达尔克罗兹和奥尔夫等先进的教学体系并展开了一系列的活动，但是由于种种原因，这些教学体系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并没有在根本意义上得以推广。近年来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将其列为音乐教育专业必修课程，纳入教学大纲，长期聘请德国、奥地利和加拿大专家讲授这些体系的理念与方法，并选派学生赴当地学习，本人有幸成为首批中的一员。

音乐教育中的舞蹈律动，不是指有高难度技巧的舞台表演艺术、不需要进行严格的职业技能训练，而是一种打开身心，表现人性，用音乐唤起动作，用动作唤起音乐的教学手段和形式。舞蹈律动辅助音乐教学的方法可以给学生们提供与传统音乐教育所不同的理念和方式，使学生能身体力行、全方位的感受、理解和创造音乐。

音乐教育中的舞蹈律动教学在不同时期也应该有不同的功能、目标和教授方式。音乐教育中的舞蹈律动是通过肢体语言向学生传达特定的音乐信息，激发学生内心的表现欲望；帮助学生加强对音乐及音乐风格的理解；提高学生对音乐的表现能力。

本人通过对奥尔夫及科达依教学体系的系统学习，在动作律动辅助节奏教学的基础上，开始探究舞蹈律动在音乐教育中可能起的积极作用，努力为加快国民音乐教育的改革做出点滴贡献。

第一章 音乐与舞蹈

第一节 音乐与舞蹈的起源和发展

音乐和舞蹈是人类最自然、最原始的行为，也是人们表达情感的最古老、最直接的形式。人们有感于物，有动于心，会情不自禁地唱歌舞动起来，用叫喊、动作、敲击等种种行为来宣泄情感、求取刺激，达到身心的平衡，这是人类生理、心理自然的反应。

我国古代《毛诗·大序》中对于音乐、舞蹈是这样描述的“……情动于中，而形于言，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咏歌之；咏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由此看出，中国的原始社会中，音乐、舞蹈和诗歌是三位一体的。在西方，德籍犹太学者库尔特·萨克斯提出“舞蹈是一切艺术之母”^①，“类人猿的舞蹈证明人类的舞蹈从一开始就是一种令人愉快的动作的反应，就是一种迫使旺盛的精力投入到有节奏的活动中去的反应。^② 在这有关原始舞蹈的论述中萨克斯提到了音乐的重要因素之一——节奏。德国著名的艺术史学家恩斯特·格罗赛也强调“舞蹈的特质是在于动作节奏的调整，没有一种舞蹈是没有节奏的”^③。由此可见原始舞蹈和原始音乐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中国对这种原始的艺术形式有一个极为恰当的、能体现二者关系的名字——“原始乐舞”。

音乐和舞蹈有着共同的源头——生活。原始人的生产劳动是

① 王平：《中外舞蹈思想概论》，人民音乐出版社，2002年。

② 郭明达（译）：《世界舞蹈史》，上海音乐出版社，1992年。

③ 同①。

产生音乐舞蹈艺术的基本动力。劳动的节奏和呼号是原始音乐和诗歌的原型，劳动的动作是原始舞蹈技巧的源泉。古代艺术所谓的“乐”——是音乐、舞蹈、诗歌三位一体的表象。旧石器时代，劳动工具和原始歌舞标志着人类文明的开始。中外舞蹈界和音乐界，对舞蹈和音乐的起源进行各种探索，发现关于这两门艺术的起源有着同样的说法，如劳动说、巫术说、游戏说、模仿说、情爱说等等。艺术史学家们从音乐和舞蹈的不同角度进行探索，但是至今也没有得出一个让所有人都信服的答案。当时的音乐和舞蹈并没有明确的界定，它们是相互关联、相互作用的，是当时人们发泄情感、满足生存欲望和表现情感意识的方式，那时的舞蹈一般都是集体的，简单的，接近自然的“投足以歌”，以环舞为主；音乐就是“击石拊石”，两者都是古拙质朴毫无雕琢的原始状态。

宇宙万物分久必合，合久必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文化生活的演进，艺术本身在时间过程中成长壮大，艺术门类渐趋多样化。歌词从歌舞中独立出来，产生了文学；音乐和舞蹈也逐渐分化为两个门类。这些艺术各自发展，但又由于同根同源，不时交集，从而形成许多新的艺术体裁、形式，中国的戏剧、西方的歌剧都是综合姐妹艺术的产物。古往今来，音乐和舞蹈一直紧密联系。在舞蹈艺术发展史上，音乐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同样在音乐史中，舞蹈亦是音乐发展、曲式形成的重要动因。

第二节 音乐与舞蹈的特性与共性

一、从艺术的分类法来看音乐和舞蹈

在原始时期，人类的一切活都是以获得物质生活资料为直接目的的，还没有发展成独立的、真正意义上的艺术。劳动中产生的这种原始状态艺术只有两种类型：造型艺术和歌舞艺术。随着

生产力的发展和人类社会的进步，艺术门类渐趋多样化。到了近现代，科学技术的腾起使生产力空前强大，这为艺术的嬗变繁衍提供了新的物质基础，艺术门类也呈现出加速综合、分化和创新的新趋势。

艺术分类是长久以来为艺术理论界所关注的课题之一。由于研究视角和依据标准的不同，结论也是多种多样的，我们看看最常使用的音乐和舞蹈的分类法。

依 据 标 准	音 乐	舞 蹈
艺术形态的存在方式	时间艺术	时空艺术
艺术形态的感知方式	听觉艺术	视觉艺术
艺术形态的创造方式	表现艺术	表现艺术
艺术作品在反映客观现实和表现主观意念的关系	表现艺术	表现艺术
艺术作品的审美功能和实用功能的关系	美的艺术	美的艺术
艺术形象展示的方式	动态艺术	动态艺术

音乐和舞蹈都是表现美的动态艺术，音乐是用听觉来感受的时间艺术，而舞蹈主要是通过视觉来观赏的既有时间又占有空间的艺术。

二、音乐与舞蹈的共性是两者结合的基础

(一) 音乐和舞蹈存在和创造的方式决定它们是表现的艺术，美是两者存在的意义，审美是两者具有的功用，音乐和舞蹈在艺术形象展示的方式上都是动态的（见上表格）；两者一是声音的动，一是身体的动；一是听觉的动，一是视觉的动，常常合二为一，互感互通。简而言之就是：两者都是表现美的动态艺术。

(二) 音乐和舞蹈均建立在节奏的基础上。原始舞蹈之所以一开始就与音乐结合在一起，根本原因在于节奏。节奏是音乐和舞蹈最直接的呈现。

(三) 情感因素在音乐与舞蹈中都占有重要地位。音乐可以

表现各种情感；情感同样也作用于动作，人们可以从身体的各个部位感受和表达情感，可以通过姿势、手势和各种动作来将内心情感表现于外部世界。舞蹈和音乐都能直接表达情感，音乐靠乐声运动，舞蹈靠的是人的形体变化，它们都长于抒情，拙于叙事。

（四）音乐和舞蹈都是在时间过程中展示的。舞蹈作用于人的视觉，是“无声”的艺术，在音乐的伴奏下，则显得更优美动人，更富表现力和感染力。舞蹈律动是用动作表现、用视觉感受；音乐是用声音表现，用听觉感受。

（五）音乐和舞蹈都由素材的对比、对称、重复和变化组合等原则形成。

（六）音乐和舞蹈是生活、时代的产物，因此也具有一定的风格特征。

（七）音乐和舞蹈受社会、地域、文化等等方面的制约有相类似的体裁。

舞蹈和音乐有着同样的源头；长于表情、节奏是两者共有的基础；同样是在时间的过程中展示的艺术；都有一定的结构、风格和体裁。就像十八世纪德国艺术家莱辛所认为的，从音乐和舞蹈产生的那一天起，它们就是紧密结合在一起的，诉诸听觉的音乐和诉诸视觉的舞蹈的结合，是艺术中“最完善的结合”。

三、音乐和舞蹈的特性是两者互为通感的渠道

（一）音乐的特性

音乐是在时间过程中展示的诉诸听觉的一门艺术。它的基本手段是用有组织的乐音构成有特定精神内涵的音响结构形式^①。音乐很难对客观的现实进行再现和细致的描述，但是极善于抒发

^① 王宏建主编：《艺术概论》，文化艺术出版社，2002年。

感情和情绪，也能表现抽象的形式、概念情景等。

音响的艺术 音乐是由物体振动而发出的音响，是音响的艺术，听觉的艺术。作为艺术，音乐需要的是具有确切音高的符合规范的“乐音”，而不是一般的自然音响^①。各种不同音高或不同节奏的乐音发出音响，按照一定的意图并遵循一定的规律组织起节奏、旋律、调式调性、曲式、和声、复调等要素构成音乐作品。

擅长抒情的艺术 汉代的《毛诗序》中说：“情发于声，声成文谓之音”指出音乐是由感情生发出来的。音乐不是对客观的物质世界进行描述，而是表现人从客观世界中体验到的情感；音乐中表现的情感是抽象的、直接的，匈牙利音乐家李斯特就说过：“情感在音乐中独立存在，放射光芒，既不凭借‘比喻’的外壳，也不依赖情节和思想的媒介”，在这里感情是“坦率无间的、极其完整的倾诉。”^② 音乐有其特殊的表现形式，所以要欣赏音乐也要按其特殊的表现形式进行，在欣赏音乐作品时，情感因素是放在首位的。音乐能直接感染欣赏者的心灵，无需借助推理。作曲家抒发的是自己的情感，而欣赏者也把乐曲中的感情当作自己的感情来体验，仿佛乐曲是从作曲家心里转移到自己心中，成为自己的“心声”。

抽象艺术 音乐是通过乐音来勾勒音乐形象，它的造型性是抽象的。

音乐不仅具有情感审美价值，也可以通过乐音、力度、节奏等表现形式美、自然美、结构和音响美。

（二）舞蹈的特性

舞蹈是在一定的空间与时间中展示的视觉艺术，以有韵律的

① 王宏建主编：《艺术概论》，文化艺术出版社，2002年。

② 汪流：《艺术特征论》，文化艺术出版社，1986年，第264页。

人体动作为主要表现手段。在舞蹈作品中，情感、意境和行为、情节等，主要由人体动作构成的舞蹈语汇来表现。

动作性 舞蹈以人体为表现工具，通过“手之舞之，足之蹈之”有节奏，有组织和经过美化的流动性动作来表达情意^①。人们称舞蹈为人体动作的艺术，这门艺术是用千姿百态的动作作为舞蹈语言来抒发感情、塑造艺术形象的。舞蹈动作来源于生活，是在生活动作的基础上提炼、加工、发展起来的，而生活动作就是舞蹈动作的原型。

抒情性 舞蹈是一种表情艺术，它的内在本质属性就是抒情性^②。舞蹈是最直接表现人的情感的一种艺术。它是人的内在情感冲动所引发出的人体动作的外化。汉代《毛诗序》：“情动于中而行于言，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咏歌之；咏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这句话同样说明，在语言、感叹和歌唱都不足以表达情感的时候，自然而然就舞蹈起来了。三国时的阮籍也说过：“歌以叙志，舞以宣情”。

具象的造型性 舞蹈动作源于生活动作的特点，使其语言为具象性，而舞蹈的艺术形象更是高度具象的产物。

① 王宏建主编：《艺术概论》，文化艺术出版社，2002年。

② 同上。